

耶穌用「食」這個方法保持與我們的關係，但這個「食」不是隨隨便便，任何人都可以分吃的。一些父母帶同小孩子走到祭台前領聖體，見小孩子抓著自己的衣衫，想看看自己手中的東西，竟將聖體分一小塊給孩子吃！我的天呀！這是聖體，不是其他餅食呢！當小孩子不明白聖體是什麼的時候。父母就應趁此良機，告訴孩子他們出去的目的是甚麼，領聖體時為什麼沒有他的份兒。

第二：當我們領聖體的時候，應作好準備，領聖體前要守聖體齋，意即領聖體前一小時要潔淨自己的身心，使我們堪當領受這件尊貴的聖事——天主自己。要理問答中還教導我們不單止要守聖體齋，如果任何人靈魂上有大罪過，是不能領聖體的，他先要辦告解、接受修和聖事。由於聖體聖事這生命之糧為我們是那麼重要，當我們來到聖堂預備參與彌撒，而又沒有神父在聽告解，教會說在這情況下我們可以先行真心為自己所犯的一切罪過發痛悔，跟著在聖祭禮儀中領聖體；及後要盡快找神父補辦告解，以潔淨心靈。

我們應懷著虔敬的心領受聖體聖事，不然的話，領了聖體之後，我們會依然故我。如果聖體是天主，天主進入我們的生命，我們的生命不可能不改變，不是我們要改變，而是天主要改變我們，進入我們的生活中；就正如我們進食後，食物便會變成我們身體的養料、身體的血，使我們可以維持生命。基督進入我們生命之後，要改變我們的生命，使我們每一個人都有膽量說：「這就是我的身體，這身體是耶穌的身體，你們大家拿去吃，我可以為你們而犧牲。」

我們會不會這樣做？

我們有沒有信心這樣做？

我們是否願意這樣做？

今日慶祝聖體聖血節，這是一個好機會提醒我們：天主深深地愛著我們，祂不計較我們是否堪當，進入我們內心，滋養我們的生命。讓我們時刻謹記耶穌的說話，準備好自己的心靈，使我們堪當領受祂對我們的愛，然後以我們的生活去回應這份愛的呼召。

6月3日 (星期日)	基督聖體聖血節
	出谷紀 24:3-8
	聖詠 116:12-13,15-16,17-18
	希伯來書 9:11-15
	馬爾谷福音 14:12-16,22-26

天國驛站 這就是我的身體 蔡惠民神父

太平洋有一個偏遠的小島，由於交通不便，內陸的神父只能每月一次到島上，替教友主持彌撒及施行各種聖事。按當地習俗，神父每次抵步，族人都會先舉行一個儀式，才參與彌撒。族長首先將一把泥土交給神父，神父接過後，交還給族長，再傳給身邊的人。如此，這把泥土便在族人中一個傳一個，直至回到族長手上，再交給神父為止，儀式才算結束。為這些生活在海洋中的人來說，泥土像徵天主的臨在，也是平安和諧的標記。沒有天主的臨在，沒有人際間的共融，便沒有彌撒。有一次，神父正等候族人把泥土傳回來，忽然，有消息說彌撒要延期，因為族中有兩父子不和，父親不願將泥土交到兒子手中。儀式無法完成，意即沒有彌撒慶祝，神父只好施行其他聖事後便離開。三個月後，兩父子重修舊好，彌撒才在族人間恢復舉行。

記得小時候參加聖體聖血節，最深印像是聖體出遊。聖體皓光在華禮的帳篷裡，由十字架、乳香、燭、鮮花等引路，神職人員及修士等簇擁下，莊嚴地繞行聖堂一週，仿如耶穌親臨祂的子民中間，接受他們的歡呼和膜拜。

這個節日的舉行，可追溯至公元一二一五年。那時，教會強調聖體聖事中，耶穌的真實臨在。彌撒中的餅和酒，經由主禮祝聖後，不只是基督體血的象徵，而是本質地成為基督的體血。聖體聖血節及聖體出遊，可說是基督真實臨在的信仰，在禮儀或民間敬禮的活潑表達。今天，不少地方已取消聖體出遊，但並不是說，教會不再重視耶穌的真實臨在。聖體聖血節的慶祝，正是要求我們反思如何表達這份信仰。

「你們拿去吃罷！這就是我的身體。」（谷 14:22）感恩祭就是慶祝耶穌將祂的身體交給了我們，讓我們分享祂的天主性。祂的身體，跟我們的並無分別，也是一個經歷生老病死的軀體。耶穌在最後晚餐中將祂的身體等同餅酒，交給我們作食糧，就是叫祂的身體，化作我們的身體。祂要藉著我們血肉之軀，延續祂的道成肉身奧蹟。所以，每一次當我們在彌撒中聽到「你們拿去吃罷！這就是我的身體」時，是耶穌邀請我們接受祂的血肉，化作我們的生命，好使祂的天主性真實臨在我們的血肉之軀內。

「這是我的血，新約的血，為大眾流出來的。」（谷 14:24）感恩祭也是慶祝耶穌所完成的救贖。當耶穌的體血化作我們的血肉，天人合一便以一種前所未見的方式，在我們身上實現。這合一的關係不再是藉公羊山和牛犢的血而訂立的舊約，也不只是潔淨了我們的良心，除去了死亡，（希 9:13-14）而是耶穌藉著自己的體血、靈魂和天主性，本質地與我們身體結合而成就的新約。

感恩祭中，主祭說：「這就是我的身體！」「這是我的血，新約的血！」這兩句祝聖經文所產生的效果，除了餅酒的本質轉變外，為那些參與及領受基督體血的人，我們是否也發現他們本質的轉變呢？如果我們明白耶穌怎樣將自己的體血化作我們血肉之軀，我們也應看見身邊每一位兄弟姊妹，就是耶穌的體血。

按瑪竇記載，當耶穌在自己的光榮中，與眾天使一同降來時，一切民族都要聚在祂的面前，接受祂的審判。審判的準則很簡單：「凡你們對我這些最小兄弟中的一個所做的，就是對我做的。」（瑪 25:42）無論在饑餓或衣不蔽體的人身上；在獄中或作客的人身上；在患病或無依的人身上，聖體聖事的本質改變也要在他們身上實現，因為耶穌曾經對這些最小兄弟說過：「這就是我的身體。」

隱藏在餅酒內的耶穌，跟最小兄弟身上的耶穌，是聖體聖事的一體兩面。相信島上的族人沒有受過系統的神學訓練，但他們完全明白兩者的密切關係，彼此照明。沒有耶穌的體血，便沒有族人間的合一共融；同樣，沒有泥土傳遍村中上下大小的平安和諧，也沒有感恩祭的慶祝。

昔日教會以聖體出遊表達耶穌的真實臨在，今天我們可否學習島上的族人，以一把泥土或其他標記，指出耶穌的真實臨在，就是每一個兄弟姊妹？如果我們好像島

上的族人，每一次要完成儀式，才慶祝耶穌的聖體聖血，我們要等多久才會有一次彌撒呢？

聖體聖血節提醒我們，基督交付自己的體血，不單是救贖，也是福傳。祂的體血要成為我們血肉之軀，也要成為受苦者的身軀。幾時教會爭取人權公義，關懷弱勢社群，維護生命尊嚴，探望獄中囚徒，我們是否正在朝拜那道成肉身的耶穌？抑或我們與一般政客，社會工作者，人權組織或壓力團體並無兩樣？

道亦有道

深切的愛

閻德龍神父

如果要生存，要繼續生活下去，我們每一天都需要進食，不吃食物便會死。耶穌離開我們的時候，為使我們能夠與祂繼續保持密切的關係，及讓祂自己在我們之內，成為我們的生命之糧，祂想了一個最好的方法：在最後晚餐的時候，祂拿起餅，祝謝後，把餅分開，遞給門徒說：「你們拿去吃，這是我的身體。」然後拿起杯，感謝後，遞給他們飲，告訴他們：「這是我的血，盟約的血，為你們而傾流。」若望福音記載當耶穌完成這些事之後，有一半人走了，因為他們以為耶穌是瘋的，耶穌怎可能將自己的身體給人吃，將自己的血給人飲，他們不可能接受這件不理性的事情，所以他們離開了耶穌。因此我們領受聖體聖事需要有信德，我們沒辦法明白基督為何有這一個行動，不過我們相信祂做這件事情，正如祂說的讓一切吃祂的肉，飲祂的血的人，得到真正的生命。

環看今天，試問有多少人真正的在生活，明白生活在這世界的目的？我們每天忙忙碌碌，有多少個晚上我們會一家人坐下一起吃飯？很多時候，我們也許忙碌至連吃飯時間也沒有。或許我們當中有些家庭會一同進食，但吃飯的時候，大家的眼睛會

否只注視著那彩色的螢光幕？我們不明白全家一起坐下吃飯是何等重要！當我們一起進食的時候，這個「聚」的目的是為了使家人可以分享，彼此瞭解大家今日在生活中發生的事情，然後互相支持和鼓勵。可惜今日大部份家庭沒有這樣做，究竟我們在追求甚麼？我們說為口奔馳，因而衍生出許多許多的家庭問題。